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10 月 28 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+通讯
 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刘燕婷女士
 - 6.会议列席人员: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赵刚涛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佛山纬达光电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 法律、法规及规定,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10人, 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0人。 董事李其政、张咏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季度报告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结合 2025 年前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,编制了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9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10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9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10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全体委员一 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10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-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(提供 网络投票)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1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10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 议决议》
- (三)《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决议》

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